

湛江市坡头区教育局

关于公布湛江市二中海东小学 2026 年 秋季学期招生工作方案的公告

为做好湛江市二中海东小学 2026 年秋季学期招生工作，根据市教育局印发的《湛江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6 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关于下达 2026 年秋季学期市直属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计划通知》等文件要求，现将《湛江市二中海东小学 2026 年秋季学期招生工作方案》予以公布。

湛江市坡头区教育局
2026 年 6 月 30 日



湛江市二中海东小学 2026 年 秋季学期招生工作方案

一、招生计划

一年级共招收 270 人。

二、招生对象及条件

年满 6 周岁的适龄儿童（2020 年 8 月 31 日前出生，含 8 月 31 日）。

1. 工作或生活基础在坡头区的符合教育优待政策人员子女。
2.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总公司（以下称中海油）驻湛江各单位正式职工（含原中海油驻湛单位转制到为中海油驻湛单位提供服务的单位在职员工）子弟（以下简称中海油子弟）。
3. 有南滨花园房产证和购房合同的一手完全房产业主子女。
4. 为中海油驻湛单位提供劳务服务的自招在职员工子女。

三、录取及校区安排办法

前三批招生对象按分类依次录取，学位充足，直接录取；学位不足，以坡头区教育局牵头抽签方式录取。校区安排视具体学位情况而定。如前三批录取完有剩余学位，第四批招生对象按法定监护人在其单位的服务年限长短顺序依次录取。

四、提交资料时间和地点

1. 线上报名时间：2026 年 7 月 6 日—7 月 8 日（逾期不再受理）
2. 线下提交资料：

(1) 时间：2026 年 7 月 9 日 15:00—17:00

(2) 地点：湛江市坡头区麻贯路 115 号(湛江市二中海东小学二校区)

五、申请所需资料

1.由上级相应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的教育优待政策人员子女，提交以下资料原件和 A4 复印件：(1) 出生证；(2) 户口簿；(3) 房产证或购房合同。

2.中海油子弟提交以下资料原件和 A4 复印件：(1) 出生证；(2) 户口簿；(3) 房产证或购房合同：以监护人（父母任一方）房产证明作为其所在校区的分配依据。如提供祖辈房产证明作为依据的，需提供监护人（父母双方）的在坡头区无房的佐证材料（可到坡头区行政服务中心开具）；(4) 社保缴交凭证。

3.有南滨花园房产证和购房合同的一手完全房产业主子女提交以下资料原件和 A4 复印件：(1) 出生证；(2) 户口簿；(3) 房产证和购房合同。

4.为中海油驻湛单位提供劳务服务的自招在职员工子女提交以下资料原件和 A4 复印件：(1) 出生证；(2) 户口簿；(3) 劳务合同；(4) 社保缴交凭证；(5) 房产证或购房合同：以监护人（父母任一方）房产证明作为其所在校区的分配依据。如提供祖辈房产证明作为依据的，需提供监护人（父母双方）的在坡头区无房的佐证材料（可到坡头区行政服务中心开具）。

六、承诺声明

申请学位的家长（监护人）必须提交亲笔签名的《承诺书》（现场报名时由学校提供），如使用虚假材料及其他方式骗取学位的，经查实取消其学位申请资格。

七、报名咨询电话

湛江市二中海东小学教导处 3966605。



手机扫描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



关注湛江市二中海东小学公众号，
了解招生信息